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努力维护证券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积极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企业职责，充分落实三部委《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或“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2. 为支持广济药业快速发展，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加快产业化项目落地，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武穴城投”）与广济药业共同发起湖北长江广济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名称暂定，以工商登记为准，下称“长广基金”），该事项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广济药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13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4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 15:00—2018 年 12 月 1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

(4) 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广济药业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

2.1 回购股份的目的

2.2 回购股份的用途

2.3 回购股份的方式

2.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2.5 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2.6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7 回购股份的期限

2.8 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审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设立长广基金管理公司及长广基金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至第三项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项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第一项至第三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	√
2.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2.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2.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2.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2.05	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2.06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07	回购股份的期限	√

2.08	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
3.00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设立长广基金管理公司及长广基金的议案》	√

三、 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暂不支持信函和传真形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8:30-11:00, 下午 2:30-4:3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武穴市江堤路 1 号广济药业行政楼证券部。

4.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 1。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 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汪仁艳

(2)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穴市江堤路 1 号广济药业行政楼

(3) 邮编：435400

(4) 联系电话：17371575571

(5) 联系传真：0713-6211112

(6) 联系邮箱：stock@guangjipharm.com

六、 备查文件

1.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952”，投票简称为“广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18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2018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以下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	√			
2.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2.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2.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2.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2.05	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2.06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07	回购股份的期限	√			
2.08	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			

3.00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设立长广基金管理公司及长广基金的议案》	√			

注：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② 请委托人在以上表格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某一议案填入其他符号或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③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